

0.8米高“微型妈妈” 将遭遗弃养女培养成大学生

湖南景区称 成年处女游客可免票

网友:恶俗炒作

据成都晚报消息 到景区去参观,只要年满22周岁、又敢自称处女的女性游客,亮出身份证就可免票。8月30日,网上曝出“湖南浏阳周洛景区野生桂花节期间为‘处女’免票”的消息,引发网友热议。网友们大呼:“前有处女采茶,后有处女免票!关处女什么事啊?”“太低俗了!”但景区方则称:“这不过是个小创意而已。”

景区桂花节:处女可免票?

记者几经周折,在红网论坛找到了原帖。帖子中称:“8月28日,从湖南浏阳周洛景区传来消息,该景区将在2011周洛野生桂花节期间(2011年9月17日~25日)为年满22周岁(1989年9月17日以前出生)、自称处女的成年女性游客凭有效身份证件提供免费游览,并赠送精美礼品一份。”并称之所以为“处女”实行免票,是倡导“桂花是纯洁、淳朴女人的象征代表”理念。随后附上了周洛景区的介绍,称景区拥有数万棵野生桂花树。

网友热议:是创意还是脑残?

这个“处女免票”的活动立即引起网友们的热议,“调侃的有之”:“人家说交了桃花儿运,你还交桂花儿运呢。”“强烈要求处女也免票!”而更多的则是质疑,“又拿处女炒作?还能再恶俗点儿不?”

记者在官方微博推出的专题调查《自称处女景区可免票,低俗还是创意?》中,77%的网友认为“太低俗了,关处女什么事?”11%的人则称“无所谓,只要有优惠可享受就好。”另有11%的人认为“是一个创意”。网友“七宝小爷”说:“请问谁去验证是不是呢?需要先去医院开证明么?这不叫策划,这叫脑残。”“Colacat”则玩笑说:“做这些策划的策划人员上辈子都是折翼天使。”

景区雷人回复: 是不是处女全凭诚信

8月30日下午,记者联系上了周洛景区办公室相关负责人。据一位姓廖的主任称,该景区确实有这么一个活动。但需要到一个旅行社去报名,因为该活动交给旅行社在具体操作。而对报名者年龄、证件等也有要求。对于如何“鉴定处女”的问题,廖主任称:“这个要凭游客们的诚信。”并称具体问题要问营销部总监“向总”。而“向总”则在电话里告诉记者,之所以搞这个活动,是因为处女很纯洁,而该景区又有一个“仙女湖”,也很纯洁,并坦承就是想炒作一下。但在“是否低俗”的问题上,他则称:“对这个,我保留自己的态度。活动是总部策划的,你联系总部吧。”

“向总”所称的总部,是指张家界旅游集团。谈到为何“处女免票”?其营销部的经理周芦岫称,“是想在桂花节期间为妇女朋友们送上一份心意,妇女的范围太大,全免票的话承受不起,只好从中选择一部分代表。”“鉴定是不是处女是侵犯女性的权利,所以只能是游客自称。”对网友质疑策划是不是太低俗的问题,周芦岫回应:“这不叫策划,只是利用桂花节的契机而产生的一个小创意而已。其他的,无可奉告。”

■相关

“处女采茶”策划人公开致歉

2010年4月14日,河南信阳某景区招聘全职口唇茶采茶工,岗位要求应聘者需为女性(处女),身体健康、热爱生活,形象阳光清纯,无不良嗜好;喜欢并热爱茶文化;胸围为C罩杯以上。按照岗位要求,应聘采茶工需根据春茶的采摘期每日采集“口唇茶”,每天必须按时进行口腔和身体的清洁工作,按时进行身体锻炼。“口唇茶”是将柳条编的工具放置在胸前,接收采茶女吐下的嫩茶叶。该招聘信息发出后,被网友痛批“俗不可耐”,其总策划人随后向公众公开致歉。

核心提示

在江苏镇江丹徒区宝堰镇,有一位个头只有0.8米,要踩着凳子才能上床的“微型妈妈”,她叫宋正凤。因为腿太短,走不动,20年来她仅仅出过两次“远门”,一次是拍居民身份证照片,一次是拍低保照片,都是丈夫用自行车驮去的。但就是这样一个不起眼的母亲,在19岁的养女眼中却是一位伟大的母亲。为了报答这位不是亲娘胜似亲娘的母亲,今年刚刚考上大学的养女戴路霞,连日来在句容市一家企业辛勤打工,她说她一定要上大学,将来让母亲过上好日子。



母女俩在一起。



“微型妈妈”宋正凤在做饭。

坚强的“微型”妈妈

冒险产子 孩子却不幸夭折

8月30日上午,记者来到位于镇江宝堰镇岗下村戴路霞的家里。虽然是农村的贫困户,家庭主妇又是一名身高只有0.8米的人,还有一位残疾的老人需要服侍,但不算大的房子收拾得一尘不染。

见记者前来采访,戴路霞毫无羞涩地将母亲宋正凤抱起,然后轻轻放到椅子上,动作娴熟细心。说到自己的经历,宋正凤止不住泪流满面。她告诉记者,自己有先天性疾病,是父母无私的大爱,让自己勉强活了下来,所以她一定要坚强地活下去,而且要活得硬朗,让父母高兴。22岁那年,经人介绍,她嫁给了岗下村的老实人戴兴国,虽说戴兴国看上去没有什么残疾,但腿上毛病也不少,况且家庭条件极差。

为了做一个母亲,结婚第二年,宋正凤冒险产下一子。就在全家人为这个奇迹而欢呼兴奋的时候,孩子突然吃不进奶水,且吃多少吐多少。戴兴国赶紧将孩子抱到医院。医生告知,这个孩子和她母亲一样患有先天性的疾病,同样长不高。5个月后,孩子不幸夭折。第二年,宋正凤再度怀孕,因为危及大人的生命,在医生的建议下,宋正凤才无奈地做了堕胎手术。

收养刚出生3天的弃婴

儿子的不幸夭折,让宋正凤痛苦不堪。然而,几个月之后,一个同村人在外地捡到一个刚出生3天的女婴,有意交给戴家抚养。听到这个喜讯,宋正凤喜出望外。为了养活孩子,全家人省吃俭用,使得原本就十分困难的家庭变得更加艰苦。戴兴国腿部有伤,但坚持每天外出打工。宋正凤在家带孩子,其实也并不轻松,对她而言,带孩子无疑也是在干重体力活。

由于农村的灶台太高,每次给孩子煮奶宋正凤都不得不用一个小凳子垫脚,爬上椅子,然后再跪在椅子上。时间一长,宋正凤的双膝居然跪出了厚厚的老茧。给孩子洗尿布,洗衣服,宋正凤更是异常艰难,由于手小,加上无力,每洗一件衣服都要费很长时间,替丈夫洗一件衣服,经常需要1个多小时。每天晚上,带孩子睡觉,宋正凤也是吃尽辛苦,因为自己上床都需要借助凳子爬上爬下,再抱个孩子,困难可想而知。

懂事的“大气”女儿

4岁就知道将好东西留给妈妈吃

伴随着孩子的成长,宋正凤一家也充满着活力,宋正凤告诉记者,孩子4岁时,就知道将好东西留给妈妈吃,这让宋正凤感动得泪流满面。从小到大,孩子都十分懂事,只要有好吃的,总要和妈妈分享。在宋正凤看来,这个孩子就是老天赐给她的厚礼。自从有了女儿,她说她再也不埋怨任何人,因为她拥有了一个女人应该拥有的一切。

戴路霞上学后,先后受到了很多好心人以及宝堰镇政府、妇联、学校的帮助。12岁时,得知自己是捡来的孩子后,戴路霞也曾自卑过,但很快就不再悲伤。她认为现在的“小妈妈”就像亲妈妈一样,生活在这个困难的家庭同样有着快乐和幸福。

住校之后,戴路霞每个月攒着150元钱,小心翼翼地花着,经常用几角钱的方便面打发中餐和晚餐。戴路霞告诉记者,她所吃的方便面估计有一卡车了。小戴回家后,除了学习就帮母亲分担家务。家里承包的4亩多田,也全靠小戴和父亲。小戴说,虽然她只有19岁,但已经种了10年的地,现在她除了不会插秧,其他农活都会。

不愿回到富裕的生父母家

早几年,小戴的亲生父母找到了她,他们告诉小戴,他们的条件现在非常好,一个姐姐已经上了大学,希望小戴能跟他们回去。养父母也劝她回到亲生父母身边,过好日子。小戴反应却十分冷淡,她说,“是养父母含辛茹苦,一把屎一把尿把我养大,这辈子我欠他们太多了,我要留在他们身边好好照顾他们,报答他们。”

望着倔强的女儿,亲生父母只好无奈地离开。今年高考,小戴被江苏畜牧兽医职业技术学院录取。然而上大学的喜悦很快被将近7000元的各种费用冲散。

养父患白血病去世之后,养母从低保中好不容易省下500元钱。为了替妈妈分忧,小戴利用暑假到句容市一家企业打工,日夜劳累,好不容易攒下了1000元。为了上大学,让妈妈过上好日子,从来不愿向别人借钱的小戴,也只好硬着头皮向别人开口,但她始终未向自己的亲生父母伸手。(据《扬子晚报》)

因丈夫不肯在房产证上加其名字 新婚妻子选择离婚

据现代快报消息 随着婚姻法新司法解释(三)的颁布实施,其带来的连锁效应已开始显现了。记者8月30日从南京各婚姻登记处采访了解到,新政实施半个月后,有人推迟领证,先开单身证明购置“婚前不动产”,有人离婚时带着律师见证分房产……8月30日上午,鼓楼区婚姻登记处一开门,就迎来了3对夫妻要“分手”。“你们今年3月份才结婚,为什么要离啊?”工作人员好奇地问。“感情不和,老吵架,过不下去了。”女方透露说,他们是朋友介绍认识的,谈了半年就结婚了。他家凑了100万元买了一套房,她家则给了30多万元,给房子装修还有买电器。

“我们结婚后就发现性格不合,但房产证加名字却是离婚的导火索。”趁着女方去复印材料,男方悄悄地告诉记者:“婚姻法新解释出来后,她就吵着要我加她的名字,每天都把这事拿出来唠叨。这事情后来让我爸妈知道了,我不想让他们为难,于是决定离婚。”两人在离婚协议书上按下了手印,“房子归男方,男方还给女方30万元装修费用……”

另一对夫妻来离婚时还带来了协办离婚的律师。记者在他们的离婚协议书看到,除了子女抚养方面外,大部分内容说的是房产的分割,在上海和南京的三处房产归男方,男方补偿女方100万元;另外,男方补偿女方精神损失费50万元……

见证的律师告诉记者,男方在上海的两套房子是他婚前购买的,本来是不想写在离婚协议书上的,可担心离婚后扯皮,还是一一列了出来。在南京,他们只有一套价值400万元的房子,当时男方是以女方的名义办的贷款,目前还

有170万元的贷款尚未还清。“我当时劝女方,如果按婚姻法新解释,她到法院打官司最多只能拿到三四十万元,不如双方协商一下。最后女方接受了100万元的补偿。”女方在门口当场写下了放弃南京这套房子的具结书。

婚姻法新司法解释实施以来,南京的离婚登记处于正常水平!“但有一个奇怪的现象是,最近常有人打电话或者是跑来咨询,问能不能再修改离婚协议书。”鼓楼区婚姻登记处负责人夏主任告诉记者,原来他们当时办离婚时,没有征询法律人士,结果分了一半房产给对方,现在看到婚姻法新解释,他们后悔了,想把另一半房子再要回来。“在民政局,协议离婚书是不能修改的,日后如有异议,只有去法院。”夏主任说。

记者8月30日在鼓楼区婚姻登记处待了一个上午,只有8对新新人来领结婚证,而当天上午,就有7对夫妻离婚的。采访中,记者发现,新解释出台之后,不少准备结婚的女孩有了危机感。记者在鼓楼区和玄武区采访了20对领证的初婚新人,18对新人有现在或将来购房的打算,他们中又有17对选择了“同首付同还贷”,“以前南京人嫁女儿,嫁妆多选择汽车、家电或者是负责装修,新解释出来后,我父母就说,干脆一起付房子首付,然后我们自己还按揭。”

在女孩子有危机感的同时,男孩子也在盘算着,是不是赶在领证前,先把房买了搞个婚前房产?有一个数据就能佐证,那就是开“单身证明”的越来越多,新解释实施后,两周已开出去2664份“单身证明”。前来开证明的,以未婚的年轻人为主,占到了七成以上。办理单身证明做什么用?记者随机采访了十多位市民,九成人回答都一样,去贷款买房子,需要有这样一个证明。

误被当成小偷 8女工遭捆绑游街

事发广东番禺 每人获赔9000元

据法制晚报消息 广东番禺一群女工去逛街,竟被错当成小偷殴打捆绑后游街示众!目前,双方已达成赔偿协议,每位女工获赔9000元。警方也证实,市场保安抓错了人,之后通过民警调解,双方达成调解协议。

小红在番禺化龙镇某工厂工作,趁着周末和厂里其他工友一起到市区逛街。8月28日上午10时许,她和工厂的7位女工一起来到了万佳服装批发广场,逛了一圈后准备离去,不料刚走到门口,约20名彪形大汉拦住了她们的去路,将她们围了起来二话不说就对她拳打脚踢。一边打还一边骂她们是“小偷”。

打完一轮以后,一些壮汉拿出了手铐想将她们8个人铐在一起,可是手铐不够用,一些人就被绑带绑了起来,并被勒令站起来,沿着该市场十街往里游街,一边走保安一边向围观的人“介绍”:“这就是当小偷的下场!”

为了防止她们辩解,她们每个人嘴里都被塞了报纸,就这样在市场里被游街示众了一个多小时,然后送到附近派出所。

直到夜里12时多,一个警察才过来跟小红等人说“抓错人了”,并把她们放了出来。第二天上午,8人集体到番禺化龙派出所报了案。